

数码理财汇游赏条款及细则：

- 1. 推广期为 2026 年 7 月 27 日至 9 月 6 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2. 活动只适用于符合以下条件的客户(「合格客户」)：
 - 年满 18 岁或以上；及
 - 个人银行客户（不适用于联名账户客户）；及
 - 持有有效的网上及手机银行账户；及
 - 持有有效的港元储蓄/往来账户；及
 - **持有有效的外汇宝账户**

任何参与举办本活动的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员工均不合乎资格参加本抽奖活动，以示公允。

3. 参加方法

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经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智惠赏」指定活动登记页完成登记，并透过手机银行每完成一笔指定交易，均可自动获得一次抽奖机会(最多 30 次抽奖机会)，赢取抽奖奖赏。

指定交易：

外币兑换 ^{1,2}	基金认购 ³
股票买卖 ⁴	股票挂钩投资 ⁵
债券/存款证买卖 ⁵	贵金属买卖 ⁵
成功申请及提取私人贷款 ⁶	信用卡现金分期 ⁷
成功申请中银万事达卡®扣账卡 ⁸	

- 1. 只适用于推广期内以其单名形式持有的港元/外汇宝/人民币账户经中银香港手机银行(「合格交易渠道」)成功兑换外币达等值港币 1,000 元或以上。
- 2. 只适用于经合格交易渠道办理(a)以港元兑换为外币的交易、(b)以外币兑换为港元的交易 及(c) 交叉盘兑换交易（「合格兑换交易」）。兑换外币并不适用于开立外币定期存款并同时叙做的外币兑换交易。 有关合格兑换交易的交易日期、时间、兑换率及兑换金额，以及外币兑换总金额均以中银香港纪录为准。有关兑换金额将按交易当日中银香港的实时兑换价(以中银香港公布的为准)折算为港元计算。中银香港保留修订任何有关交易金额计算方法的权利。
- 3. 只适用于推广期内以其单名账户经中银香港手机银行进行基金认购等值港币 1,000 元或以上。不适用于基金转换及月供基金计划。
- 4. 只适用于推广期内以其单名账户经中银香港手机银行进行股票买卖达等值港币 1,000 元或以上。不适用于新股认购及月供股票计划。
- 5. 只适用于推广期内以其单名账户经中银香港手机银行进行股票挂钩投资/债券/存款证买卖/贵金属买卖等值港币 1,000 元或以上。

6. 适用于申请中银分期「易达钱」指定私人贷款产品（包括分期贷款、贷款加借、结余转户、结余转户加借或绿色私人贷款）及提取款项，不论申请金额或还款期。
7. 只适用于由香港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信用卡及中银联营卡（「合资格信用卡」），但不适用于私人客户卡、采购卡、美金卡、及由内地及澳门发行的中银信用卡。
8. 只适用于 2026 年 7 月 26 日或之前尚未申请中银万事达卡®扣账卡主卡的客户，最多可完成一次。
4. 中银香港会以电脑系统从所有合资格客户中随机抽取得奖者（下称「抽奖合资格得奖客户」），抽奖奖赏将志入至抽奖合资格得奖客户的外汇宝/人民币账户或港元储蓄/往来账户内。有关奖赏之交易纪录经由中银香港核实无误后，将志入相关账户内。抽奖奖赏内容如下：

奖赏	名额	志入有关奖赏之日期
人民币 10,000 元	2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志入
美元 200 元	10	
日圆 10,000 元	80	
港币 100 元	200	

5. 抽奖结果将在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在中银香港网页 www.bochk.com、最新版本的中银香港手机银行公布。
6. 抽奖合资格得奖客户于推广期内及志入奖赏时，必须持有有效的中银香港外汇宝账户、港元储蓄/往来账户及网上及手机银行账户，否则将取消该奖赏，而该合资格客户将不会获发任何奖赏。
7. 请注意，抽奖是以随机方式进行，各奖赏因应不同参与人数有特定概率。合资格抽奖客户参加机会并不表示该客户必然获得任何奖赏，且不保证交易笔数达一定数量即可中奖。
8. 如奖赏最终因账户之情况，以致未能存入账户，将不获补发。
9. 中银香港有权以其他礼品或现金回赠取代有关奖赏，而不予通知。
10. 任何虚假交易、未经许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项均不会视为有效交易，且不合资格参加本推广。
11. 所有获赠之奖赏不能转让、退回、更换成其他优惠/礼品，同时亦不可作售卖用途。
12. 中银香港保留更改、修改及终止上述抽奖的权利，并可随时修改上述任何条款及细则，恕不另行通知。如有关于本抽奖之争议，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并具有约束力。
13. 如有任何怀疑滥用、误用或欺诈行为，中银香港保留绝对权利取消合资格抽奖客户参与本抽奖及/或获取奖赏的资格。
14. 有关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数码理财汇游赏」及中银万事达卡®扣账卡的登记及申请纪录，均以中银香港系统之记录为准。
15. 中银分期「易达钱」须受相关条款及细则约束，有关详情请浏览中银香港手机银行（选单 > 贷款 > 申请分期「易达钱」/申请结余转户）或中银香港网站 www.bochk.com（主页 > 贷款 > 私人贷款）或向中银香港分行职员查询。

一般条款：

- 参加本推广前，客户必须细阅及遵守本条款及细则，而客户的参与将代表已阅读及同意各项条款及细则。
-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或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 上述现金奖赏均不可转让、退回、更换其他优惠 / 礼品。

- 中银香港保留随时修订、暂停及取消上述产品、服务及推广优惠及修订其条款及细则的酌情权。
- 所有资料及图片只供参考。
- 除有关客户及中银香港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客户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载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流动應用程式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 请透过官方软件应用商店或中银香港网页下载中银香港手机银行，并注意搜寻的识别字样。
- 浏览人士使用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流动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银香港于手机银行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
-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 本活动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以此作为法律诠释。
- 如本宣传品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异，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风险披露声明

以上资料仅供参考。本文本身不构成对任何人作出买卖、认购或交易在此所载的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要约、招揽、建议、意见或任何保证。本文所载的投资产品或服务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投资虽可带来获利机会，但每种投资产品或服务都有潜在风险。由于市场瞬息万变，投资产品的买卖价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客户预期，客户资金可能因买卖投资产品而有所增加或减少，投资的损失可能等同或大于最初投资金额，收益亦会有所变化。基于市场情况，部分投资或不能即时变现。阁下不应投资于此产品，除非阁下完全理解及愿意承担其相关风险。倘若阁下对此产品涉及的风险有任何疑问，可要求中介人加以澄清或寻求独立专业意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于此产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此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状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此产品是适合阁下的。客户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之前，须评估本身的财务状况、投资目标及经验、承受风险的意愿及能力，并了解有关产品的性质及风险。个别投资产品的性质及风险详情，请小心参阅有关销售文件。客户应征询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

外汇买卖的风险声明

外币投资受汇率波动而产生获利及亏损风险。客户如将外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外币汇率变动而蒙受亏损，客户并将须承受货币兑换成本（即相关货币的买卖差价）。

证券交易的风险披露声明：

证券交易的风险

月供股票计划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

证券孖展的风险

藉存放抵押品而为交易取得融资的亏损风险可能极大。您所蒙受的亏蚀可能会超过您存放于有关交易商或证券保证金融资人作为抵押品的现金及任何其他资产。市场情况可能使备用买卖指示，例如「止蚀」或「限价」指示无法执行。您可能在短时间内被要求存入额外的保证金款额或缴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时间内支付所需的保证金款额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会在未经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将要为您的账户内因此而出现的任何短欠数额及需缴付的利息负责。因此，您

应根据本身的承受风险能力、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投资期及投资知识，仔细考虑这种融资安排是否适合您。

投资上海或深圳 A 股前应充分了解有关详情、风险、收费及注意事项，详情请浏览中银香港网页「经沪港通、深港通买卖中国 A 股及进行中国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项」或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人民币兑换限制风险

人民币投资受汇率波动的影响而可能产生获利机会及亏损风险。客户如将人民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人民币汇率的变动而蒙受亏损，客户并将须承受货币兑换成本（即人民币的买卖差价）。目前人民币并非完全可自由兑换，个人客户可以通过银行账户进行人民币兑换的汇率是人民币（离岸）汇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时办理，须视乎当时银行的人民币头寸情况及其商业考虑。客户应事先考虑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币资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响。

美国股票的注意事项

投资美国证券前应充分了解有关详情、风险、收费及注意事项。阁下应自行寻求有关税务之专业意见，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海外投资时可能涉及之遗产税及红利预扣税等税务责任。

美国证券投资服务不适用于美国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辖区提供。任何人士于作出投资前，应寻求独立咨询，考虑有关投资是否适合阁下。

为配合美股系统进行系统维护，系统于部分时间将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资金调拨、检查所持证券、查询买卖交易纪录及公司行动服务。

有关港股、A 股及美股证券交易服务时间及系统维护时间，请登入手机银行(按「选单」>「设定」>「常见问题」>「证券及证券孖展服务」)或登入网上银行(按「投资」>「港股证券」/「A 股证券」/「美股证券」>「说明」)参阅详情。

基金交易的风险

基金产品或服务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投资虽可带来获利机会，但每种投资产品或服务都有潜在风险。由于市场瞬息万变，投资产品的买卖价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您所预期，您的资金可能因买卖投资产品而有所增加或减少，投资基金的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变成毫无价值。因此，您可能不会从投资基金中收到任何回报。基于市场情况，部分投资或不能即时变现。投资决定是由您自行作出的，但您不应投资于此产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此产品时已向您解释经考虑您的财政状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此产品是适合您的。投资涉及风险。请细阅相关的基金销售文件，以了解基金更多资料，包括其风险因素。倘有任何关于进行交易或基金涉及性质及风险等方面的疑问，您应征询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

中银香港是基金公司委任之代理人，而相关基金产品是基金公司之产品，而非中银香港的产品。对于中银香港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与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相关的职权范围），中银香港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然而，对于有关基金产品的合约条款的任何争议，应由基金公司与客户直接解决。

债券/存款证交易的风险

债券/存款证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债券/存款证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变成毫无价值。买卖债券/存款证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有时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

投资于债券/存款证涉及重大风险。以下的风险声明并未披露有关此产品所涉及的所有风险，亦无考虑您(们)没有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披露的个人情况。您(们)应就本身的风险取向、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及投资期限，自行独立审核债券/存款证投资是否适合自己，倘若有需要，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主要风险披露

投资风险：债券/存款证价格可升可跌，亦可能会波动。债券/存款证甚至可能变成毫无价值。买卖债券/存款证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甚至会造成损失。

发债机构 / 担保人信用风险：债券/存款证的回报与发债机构及担保人(如适用)的信誉有关，信贷评级机构给予的信贷评级并非对发债机构及担保人(如适用)信用可靠程度的保证。若果发债机构出现违约，这可能导致阁下损失全部的投资金额，包括本金金额。

与储蓄或定期存款不同：债券/存款证为投资产品，不同于定期存款，且为无抵押及无担保(如没有担保人)。债券/存款证并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保障。债券/存款证并非保本。投资于债券/存款证涉及一般银行存款没有之风险，并不应被视为一般储蓄或定期存款之代替品。

不受投资者赔偿基金保障：债券/存款证不受投资者赔偿基金保障。

利率风险：利率变化可能会对债券/存款证之市场价格产生重要影响。例如，如果利率升高，债券/存款证之市场价格一般将会降低。在这种情况下，如阁下于最终到期日前出售债券/存款证，而债券/存款证的价格下跌，将导致阁下造成损失。

货币风险：对于非以阁下的本土货币计值的债券/存款证，如果债券/存款证的计价货币相对于阁下的本土货币在持有期内贬值，以阁下的本土货币计算及结算时，汇率波动可能会对潜在回报带来负面影响，其可能带来的损失或会抵销(甚至超过)投资回报。

年期风险：债券/存款证有指定投资期。债券/存款证的投资期越长，利率、汇率、市场环境和发债机构的财务及营运情况对债券/存款证在投资期内之价值的影响便越大。阁下的实际回报(如有)可能少于预期，甚至可能承受损失。

流通性风险：债券/存款证旨在持有至到期日，可能没有活跃的二手市场报价。如阁下于到期日前有意出售债券/存款证，阁下难以甚至无法找到买家，或沽出价格亦可能远低于阁下的投资金额。如阁下于到期日前沽出债券/存款证，可能承受损失。

人民币兑换限制风险：人民币投资受汇率波动的影响而可能产生获利机会及亏损风险。客户如将人民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人民币汇率的变动而蒙受亏损。

目前人民币并非完全可自由兑换，个人客户可以通过银行账户进行人民币兑换的汇率是人民币(离岸)汇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时办理，须视乎当时银行的人民币头寸情况及其商业考虑。客户应事先考虑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币资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响。

新兴市场风险：于新兴市场进行投资涉及某些不会在较成熟经济体或证券市场出现的风险以及需要考虑的特殊因素。与较成熟的证券市场相比，这些新兴市场可能缺乏社会、政治或经济的稳定性。相对于较成熟的市场，投资于此类市场需要承担较高的波动性。(适用于人民币债券/存款证)

其他风险：投资于某只债券/存款证可能涉及以上未有提及之其他风险，详情请参阅每只债券/存款证的条款概要。

贵金属交易重要声明

贵金属市场情况反复，您可能会因有关交易蒙受重大损失。基于贵金属市场的波动性质，其价格或会超出您预期的升跌幅度，而您的投资资金价值或会因买卖贵金属而升跌。在作出投资决定前，您应评估您本身的意愿及承受风险的能力，本行建议您寻求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

重要注意事项：

以下风险披露声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风险亦不会考虑中银香港概不知情的个人情况。在进行交易或投资前，您应完全了解有关投资产品的性质及风险，并按本身的承受风险能力、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投资期及投资知识谨慎考虑是否适宜进行交易或投资。投资涉及风险。请细阅产品的销售文件，以了解产品更多资料，包括其风险因素。倘若您不确定或不明白以下风险披露声明或进行交易或投资所涉及的性质及风险，请您寻求独立的专业意见。

「股票挂钩投资」的重要风险警告：

股票挂钩投资已获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认可，但证监会的认可并不表示证监会认许或推介产品手册所提述的此产品，亦不表示证监会对此产品的商业利弊或其表现作出保证。中银香港的股票挂钩投资乃内含衍生工具的非上市结构性投资产品。

股票挂钩投资属复杂产品：阁下应就股票挂钩投资审慎行事

衍生工具：衍生工具有高度价格变化性，有时会急速及大幅改变。与传统证券相比，衍生工具较容易受利率变动或市价突然波动所影响，原因为衍生工具所要求存入之保证金较少，且衍生工具所涉及之杠杆效应极高。

投资风险：股票挂钩投资价格可升可跌，并可能反复波动。股票挂钩投资亦涉及易受经济周期影响的风险。基础资产的表现或会对派付金额构成不利影响。在极端情况下，股票挂钩投资可能变得毫无价值。买卖股票挂钩投资未必一定有利可图，有时候甚至会蒙受损失。

并不保本：除非另有指明，否则股票挂钩投资并不保本，而于股票挂钩投资到期时，阁下可能接收基础股票而非阁下的投资资金。因此，阁下受到基础股票的特定行业的相关风险因素所影响。有关股票的价值可能大幅低于阁下的投资资金。阁下因此可能蒙受损失或股票挂钩投资投资的重大损失。

篮子中最差：当股票挂钩投资与「篮子中最差」架构中的一篮子基础股票挂钩时，派付金额（以收益 / 票息、提早 / 最后赎回款项等形式）或会视乎表现最差的资产 / 股票而定。倘表现最差股票的最终价格低于行使价，则阁下有义务按行使价买入篮子内表现最差的股票。

不等同投资于基础股票：阁下对于股票挂钩投资的付款与其挂钩的基础股票并无任何权利，例如就股权发行人的股票收取股息的权利或相关投票权。倘透过实物交付股权发行人的股票或债券的方式赎回股票挂钩投资，则阁下不会以该等股票或债券持有人的身份获取任何权利，直至该等股票或债券交付予阁下为止。

发行人的信用及无力偿债风险：股票挂钩投资构成发行人的直接、非后偿及未担保义务，与发行人不时未履行之所有其他未担保义务（后偿义务（如有）除外）享有并将享有（受限于法定例外情况）同等地位。股票挂钩投资受到发行人及担保人（如适用）的风险（而非其他公司的风险）的影响。股票挂钩投资须承受发行人违反义务的风险。信用评级机构所给予发行人的信用评级并不保证发行人的信誉。倘发行人无力偿债或清盘或违反义务，阁下将会被列为发行人的无抵押债权人及可能会损失全部投资，不论相关汇率有何变动或股票挂钩投资有何条款亦然。

发行人提早终止的风险：发行人根据股票挂钩投资之条款及条件就各种原因（包括税务原因、非法行为或控制范围以外之事件）在股票挂钩投资到期前予以终止。如发行人提早终止股票挂钩投资，在适用法律允许之情况下，发行人将向股票挂钩投资持有人支付其认为属股票挂钩投资当时公平市场价值之相关金额，计及但不限于(i)发行人解除任何相关基础对冲安排之成本；(ii)任何重置流动成本及 / 或(iii)任何其他适用成本。因此，相关提早终止时应付阁下之金额（如有）可能大幅少于阁下之原始投资额。阁下将承担市场情况可能已经改变且可能妨碍阁下根据类似条款作出任何进一步投资的再投资风险。

有别于储蓄或定期存款：股票挂钩投资乃一项投资产品，并不等同定期存款，且无抵押及不获担保（除非有担保人）。股票挂钩投资并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的保障。投资于股票挂钩投资涉及与正常银行存款无关联的风险，故不应视作正常储蓄或定期存款的替代品。

流动性风险：股票挂钩投资的设计是持有至到期，未必有活跃的第二市场报价。倘阁下尝试出售股票挂钩投资，阁下未必能找到买家，或售价可能远低于阁下的投资成本。倘阁下于股票挂钩投资到期前出售股票挂钩投资，可能会蒙受损失。

货币风险：倘股票挂钩投资并非以阁下本土货币计值，而阁下选择于到期时兑换回本土货币，则阁下应注意汇率的波动可以对股票挂钩投资的潜在回报造成影响，而股票挂钩投资的潜在损失可以抵销(或超越)潜在回报。

中银香港违约或无力偿债时的最高损失：中银香港的股票挂钩投资构成中银香港而非任何其他人士（包括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般无抵押非后偿合约责任。如阁下购买中银香港的股票挂钩投资，阁下即倚赖中银香港的信用可靠性。根据中银香港的股票挂钩投资的条款及章则，阁下对挂钩股票的发行人并无任何权利。在最坏情况下，**阁下可能损失全部投资。**中银香港并非中银香港所属及据中银香港名称识别的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并无担保中银香港会履行中银香港的股票挂钩投资下的责任。

本宣传品不构成对任何人作出买卖、认购或交易在此所载的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的要约、招揽、建议、意见或任何保证且不应被视为投资意见。

本宣传品由中银香港刊发，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